

辛夷坞 顾漫 桩桩摸着良心推荐！

《悦读纪》杂志全体编辑

摸着良心推荐！！

当当网 卓越网摸着良心推荐！！



井上三反·著
(试读本)

非王小波不能比的鬼才作品，非徐克不能拍的华丽志怪
山魅青鬼，丽冢佳人，倩女幽魂，跌宕华丽
悦读纪古风馆系列首部“幻”字辈大作，延续《聊斋志异》的奇诡惊艳

那寒风来得古怪，定睛看时，仿佛实有影迹，像是条细细的灰蓝色河流，从天上泻到紫蔚。寒雾中浮着一叶扁舟，指甲盖大小，梁櫓桅帆，一应俱全。

——《红轿》

有了心，她就会有人的情感，能够体会到爱情的甜美。有了心，她就不再是画中的孤魂野鬼。也许，有了心以后，她会爱上我？

——《画皮》

只听一声轻喝，银针自她发髻射入，蔚额射出。丁的一响，犹如抚琴。那怪失了准头，扎手扎脚地摔进草丛，化做几丝青烟，转瞬烟消云散。

——《雨家》

燕赤霞将袖子一扬，一只闪着荧光、巴掌大的蝴蝶翩然飞出。它飞到厉鬼面前绕了几个圈，似乎想要引开它的注意。那怪脖子忽然一抽，喷出绿雾，将蝴蝶笼住。没多大工夫，蝴蝶便坠落下来，化做脓血。那怪这才收回胳膊，缓缓离开。

——《青鬼》

女子腹内绞痛，汗如雨下，寒喘不止。她展眼四顾，只见一群一人来高的毛蜘蛛将她团团围拢，前后左右皆无去路。怪物对她尚有畏惧，并不贸然向前。

——《杀莲》

那些小个头的影子，居然是一指来高的小人儿！他们脑袋、四肢无不齐备，高矮胖瘦各有不同，均像我们寻常人一般。只是五官眉眼之间，似有伤悲，并披麻戴孝，如同在出殡。

——《地金娘》

说来真怪，这些狂风啊，闪电啊，乌云啊，来得猛烈去得迅速。还不到半盏茶，就消失得干干净净。原先金光闪过处，但见一泓火红的铁水，竟然全都化了！真是奇迹。

——《铁剑匣之女》

“新版传奇”的盛宴

阿 飞

三尺与我们《飞·奇幻世界》结缘，始自她一篇《与你去看玄妙的雪》，文笔的清新灵动在当时西式奇幻中可称异数；其后数年睽违，再见时，却已文风大变，一篇《红绡》兼有历史传奇的厚重与王小波式的诡变冶丽，令人拍案叫绝。刊出后果然大获好评，并获得了2008年度中国银河奖（奇幻类）短篇小说头奖。今天得知《红绡》及同一系列的《丽冢》等作品结集出版，作为将这些小说推荐给奇幻读者的杂志人，我们《飞·奇幻世界》的全体同仁都深觉荣幸。

这部作品延续了中国当代原创奇幻中常见的一种风格，或许能称之为“新版传奇”。唐传奇是中国古典文学中的一朵奇葩，摆脱了魏晋志怪小说的单纯叙事风格，唐传奇开始有了情、景、事的交融与升华；而传奇多出自文人手笔，多借妖狐鬼怪之事抒发世事不如意的慨叹，也因此下笔简约，自有种清华之气。大概正是这两方面的结合，让唐传奇成为中国奇幻作家们最乐于采掘的传统元素之一。王小波的经典之作《黄金时代》暂且不论，就是当前的奇幻作品中，其中有直接取材于唐传奇元素的，比如步非烟的《修罗道》，比如幽斋悠哉的《三十三剑侠图》；有取其笔调意蕴的，比如创“白话唐传奇”风格的《江湖异闻录》；更有以唐传奇风情为骨架，写自己的故事，比如井上三尺的这本《奇书》。

《奇书》是一场“新版传奇”的盛宴，书中收录的小说，便仿佛是某本佚散了古人笔记，那些人物的悲欢离合似曾相识，然而故事的走向与人物的选择却独出机杼。从技法上来说，《奇书》的文字清爽，没有过多的修饰，却恰到好处地将那个传奇年代的风韵流露出来，而所写情景的细腻处，却可以抽离所有的背景令人易生共鸣。历史沧桑给了这些小说传统的底蕴，作者所在的年代，所受的教育，又给了这些小说以迥然不同的现代视野。曾经有过的那些爱与恨，情与义，在这里被以全新的方式进行诠释。这种诠释将抚慰我们文化传统中的伤痕，并寻找在人被异化成妖狐鬼怪的漫长岁月里，从未泯灭的对人性的追求。

爱是绝境之中的一场幻影

天 平

有一个传播甚广的寓言，说人生便是前有虎狼后有追兵的危急关头，却被一滴蜜糖吸引，浑然忘却身处极度的危险之中。《奇书》中书收录的这些故事，大有此种意味。

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，《奇书》中的这些故事，多半发生在一个绝望的人或者精怪身上，那些惹人怜爱的主角们，比如《红绡》中的校尉，《丽冢》中的少年，《青鬼》中的盗贼……他们都有着不凡的本领，然而却陷在被控制和利用的境地不能动弹。或许因为一出生便是异类，生命对他们而言，如荒漠独行，孤渴难耐。爱情的出现仿佛一幕海市蜃楼的幻影，纵然再美丽，却只是近在咫尺而不能真正触及。这样的爱像是一种悲悯，更像是一种折磨，仿佛只是提醒他们生活可以有多美好，而现实又有多么无奈。在《青鬼》的结尾，三尺借燕赤霞之口说出关于“相濡以沫”与“相忘于江湖”的疑惑。而事实却是，相濡以沫固然几乎不可能，相忘于江湖，也不过是想象中的更好的可能性。瞬间的沉迷之后，故事的结局几乎无不令人伤感。

所幸的是，三尺是一个温和而乐观的女子，因此她在故事的结尾，往往给我们留下了那么一点点可以期待的余韵。当红绡在沈白阳的墓前祭献，杨朝烟发出最后的呼唤，莲花夫人小心翼翼地分辨地上的身影之际，我们能格外地感受到爱的脆弱，因此也能倍觉它的珍奇。

纵然只是一个幻影，这也会是最值得被铭记的时刻。若干年后，或许你这一生的沉沉浮浮都淡如轻烟，你也会有一种冲动，像张明谈一样，向满堂宾客讲述一个关于桃金娘的故事。

丽家 (节选)

第一章 伏击

狼虎谷，峻岭崇山，满目森然；危崖障壁，如戈似戟；气象肃杀，无不令异乡过客悚栗，因此罕有人至。

阿又打个呵欠，略有困意。

自午后至此，到夕阳西下，通齐州的山路依旧毫无动静。

飞天夜叉皆密藏于树冠，彼此啜嚼私语，颇为不耐。盘坐在左的飞僵，绿眸白髯，目露凶光。它嘴里咀嚼着一根大腿骨，啧啧有声。

阿又耳里听着，心生厌恶，甩手赏了那怪物一巴掌，喝道：“吐出来！”

夜叉畏缩片刻，努起嘴，“噗”地将东西吐出，重新蜷体蛰伏在他身侧。

正当此际，车轮辘辘，六匹快马、三辆大车自西向驰来。

阿又朝下观望，头一辆和末一辆都极为寻常，中间一乘却漆了红漆，很是堂皇，大不像普通人家的座驾。他揣度，这便是今天要等的人。于是拈弓搭箭，照准那匹栗色马，当头一箭。

那畜生长嘶一声，仆倒在地。马车颠得几颠，撞上了道旁雪松。下边的人方寸大乱，只听有人嚷道：“有贼！”立刻有扈从打扮的二三十人手持刀剑跳下车，团团护住红漆的大车。

阿又厉声呼啸，夹道伺伏的怪物，倾巢而出，朝他们扑去。

飞僵力大如熊，性好嗜血，非雷击不灭。那些人绝没料到遭遇的居然不是强盗，而是鬼怪，顿时骇然变色。阿又隐在树梢，接连放箭，撂倒为首四人。

这些人虽也勇悍，但哪是怪物对手？没多大工夫，死的死，伤的伤，惨号兀自不绝于耳。

飞僵逞凶性，大啖其肉，将内脏扯得到处都是。要不是阿又喝止，那些人早已尸骨无存了。两头白毛怪物似乎还不尽兴，齐齐将那辆马车扛起，又猛地往地下一摔。

车子轰然塌掉半边，阿又耳力好，听到车内有个女子惊叫了一声，不禁有点意外。

经年来这条路上已经少有人敢孤身犯险，外头管狼虎谷叫“斩首山谷”，他替将军捕获血食也有十年时间，怎么还会有人这样不信邪，偏要拿性命做儿戏呢？

想到这里，他驱退夜叉，收起长弓，走到车前。

甫一碰到车门，就有团毛茸茸的东西当面飞来。阿又躲闪不及，双颊被抓得鲜血淋漓。车内人趁乱拔足狂奔，但飞天夜叉张牙舞爪地截住她的去路。那女子从没见过这等阵仗，尖叫一声，不敢动了。

阿又揪下脸上的白猫，这才看清了她的相貌——原来还是个年方及笄的小姑娘。

她退了两步，涩声道：“你想怎么样？”

阿又略为失望，说道：“我想这样。”话音未落，他忽然欺近身，在她后脖子上一敲。小姑娘没防备，中招倒地，晕了过去。

他向夜叉吩咐道：“收拾收拾，活的带走。”

怪物们得令，各自分头行动，井然有序。肢解的肢解，扛尸的扛尸，然后将马车付之一炬。顷刻之间，黑烟滚滚。

阿又单膝跪地，俯身察看。

女孩呼吸匀称，没有受伤。她衣着华丽，形容清秀。纵然未及长成，但已现娟丽。

阿又出了会儿神，心想，要是妹妹还活着，大概该到这样的年纪了。他这么一转念，就不太忍心下手。

忽然间有磷光闪闪，飞僵见了，忙不迭匍匐在地。

只见林中钻出十几名青衫白袖的垂髻侍女，手提纱笼，徐徐行来。后边跟了一乘轿子，没有人抬，浮在空中，自行移动，瞧着好不诡异。

阿又不敢怠慢，转身跪倒，手里偷偷抹了一把泥，涂在那姑娘脸上。

轿子到得跟前，凝住不动。里头有个女子慵懒娇媚的声音，问道：“阿又何在？”

阿又垂首回答：“恭迎夫人鸾驾。”

“听说你捉到一个小丫头，我那里少人差遣，你将她脸抬起来我瞧瞧。”

他轻轻提起小姑娘头发。这时候，她脸上泥污满布，且有溃烂疮疤，十分难看。

轿里人看了，反而点点头，仿佛很满意，随即吩咐带走。

阿又将小姑娘身躯一提，撂在肩头，犹如扛了条面口袋相似。后头随驾的怪物，赶着马匹，前拉后推，皆驰离山径。

阿又自狐裘中取出银针，掷在地下，喊声：“开！”

原本茂密的树林退到左右两侧，让出一条大路。尽头断崖，从中一裂为二，如同门扉般轰然开启。后面直入云端的城池巍然耸立，上书“太阴府”三个大字。

城门绞索吊起，阿又等人径入城中后，断崖缓缓合拢，依旧还原成光滑如镜的峭壁。

山城内又是另一番光景，布置格局倒像是仿长安所建，因此也有人私下称之为“小长安”。

这座山中城池以地河贯道，十方通津。廊桥飞架于市，纵横交错，几如迷宫。先有街市，人声鼎沸，往来商旅络绎不绝。骏溪两替，五坊左右。既有酒肉飘香，不乏丝竹盈耳。及至入中城后，眼界更开，高楼渐增，鳞次栉比。人来人往，熙熙攘攘。既有碧睛红髯的胡人，也有人身畜首的妖怪。或老或少，或美或丑，相貌不类常人，不一而足。阿又早已经见怪不怪。

人们见到轿子，纷纷让路，不敢以目视之。阿又执礼甚恭，直将夫人送到宅邸。

远远抬头望去，好一栋接天攘日的琼楼华宇。此楼有三十三层，匾额上是两个烫金的大字——“清凉”。外面飞檐画栋，富丽堂皇，里头嶙峋怪石，曲径通幽。阳台上，优伶歌姬迎来送往。

等到吐蕊夫人落轿后，阿又才招招手，呼来一位倚门卖俏的红衫女郎。

那女郎年纪已过双十，衣着红衫，嘴里叼了杆水烟。

她看到阿又背上背的姑娘后，冷冷地道：“这么难看，我们可不收。”

阿又将小女孩抱下来，交给随从，向她说道：“不是叫她入行，夫人要个使唤丫头。在你这里暂放两天，等我调教好了，就送走。”

红衫女郎待要走近，又闻到一股血腥味。她蹙起眉，捏着鼻子，斥道：“以后在外头办完事，别上我这儿来，脏死了！”

阿又微微一笑，不以为忤，低声问道：“老头子回来没有？”

女郎拿手暗暗一指，丢个眼色，“正等你过去呢。他气色不好，你仔细着吧。”

阿又略点了点头，拢起狐裘，朝内走去。

清凉殿顶上五层，向来不准轻造。每隔十步，必有威风凛凛的金甲侍卫随伺在侧。如若不是阿又清楚底细，大概会将这里当做皇宫大内。

只听里头有个苍老冷峻的声音说道：“进来。”

阿又这才启扉而入。

犹记当年草上飞，
铁衣着尽着僧衣。
天津桥上无人识，
独倚阑干看落晖。

这首诗直接题在粉壁上，虽未署名，但阿又一眼就认出将军的笔迹，不禁心内歉歉。

前两句笔力苍劲，纵横淋漓，直迫眉睫。后转折之间，魄力不减。只于末尾一句，无论词句还是落笔均有惫态，绝不类先前的恣意狂放。

将军人在纱屏后，几上卷宗堆积如山，背后高悬龙泉宝剑。他掷下笔墨，投在画屏上的影子略微动得一动，“有什么斩获？”

阿又恭恭敬敬地回答：“二十三人，死伤各减一半。还有个丫头，被夫人要走了。”

将军又道：“城内情形如何？”

阿又不敢隐瞒，只好说道：“盗宝之人纠集余党，累月之中三次攻城。现

试
读
本

试

读

本

在山下扎营，似乎来意不善。”

将军沉吟半晌，过了会儿，才漫不经心地吩咐道：“我走之后，这里事事都要交给你办，你往返奔波，兼顾不来。从今往后，外面的事不要管，我会另外派人。这段时间给我待在清凉殿，哪里也不要去了。”

阿又听罢，脸色一变，知道这分明是对自己起了疑忌。将军城府极深，猜忌心重，如若辩解，非但无益反而有害。

那将军又道：“夫人那边小心伺候，如有差错，我不饶你。下去吧！”

阿又无奈，只好诺诺而退。

走到门前时，屏后人忽然启口，“我知你心有不甘。你是聪明人，只要把该做的事情做好，以后有的是机会。”

太阴府是将军的地界，既不属山魅管，又不属精灵辖。前后方圆七百里，不通天不入地，收四方游魂野鬼，花精柳怪。将军有阴兵十万，府界内，他的话有如圣令。

阿又在太阴府内可算将军的左膀右臂，颇受倚重。不说风光无限，也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，手握实权。便是将军的宠妾吐蕊夫人，也要敬他三分。

如今他一朝失宠，街头巷尾议论纷纷。昔日，阿又为将军清除异己，树敌甚多，所以大不得人心。如今，就连清凉殿的下等使唤佣人，见了他面，似乎也不类平日里的笑脸逢迎。

“宝锦，拿酒来。”阿又高声喝道。

宝锦“呸”了一口，颇为不耐，道：“喝死你拉倒！”

言罢，只听一阵女子娇笑，玉手挥弦，莺声裂帛，下流小调不绝于耳。等得半晌，却始终不见有人答理。

阿又心道，当日我得势时，待你们也算不错，现在这般脸色，变得未免太快了些吧？

他正烦躁时，哪知却有人门也不敲，便大大咧咧地闯将入内。

花名叫做宝锦的红衫女郎二话不说，把他胳膊一拉，恼恨道：“你可给我惹的麻烦——还记不记得五天前放在这儿的丫头？”

他“啊”一声，问道：“她怎么了？”

“她快死了！你马上给我领走，不能死在这里。不然客人不嫌犯忌讳么？”

要不是有人提醒，阿又还真把这档子事忘到脑后去了。

原来杨朝烟性情刚烈，自从到这里，便开始绝食，不吃不喝已经几天了。

阿又随宝锦下到西厢。

杨朝烟瞧他进来，情不自禁地将肩膀一缩，脸上掠过几分愠意。

阿又道：“为什么不吃东西？”

她毫不答理，转过头去。

阿又不由得微微冷笑，说道：“我看你死不了。骨头硬的男人我见多了，女人连一个都没有。”

杨朝烟仍不答言，脸上却有怒容。

他双手抱胸，悠然道：“小姑娘，你不敢看我，莫不是在怕我？”

“我怕你什么！”她说，坐起身来，“我有什么可害怕的！”

“既然你不怕，那么我问你，我杀了那么多护送你的人，就算他们不是你的亲朋好友，总是为你丧命。你不能替他们报仇，对不对得起人家？”

杨朝烟想了一想，倒还聪明，摇了摇头。

“那么你要是死了，谁还能替他们报仇？”

她又沉吟片刻，再摇了摇头，似乎若有所思。

阿又接着说道：“你死了以后，别说报仇的机会，连眼泪也不会有人为你流半滴。你的父母家人，更不会知道你去了哪里。”

她犹豫了一会儿，终于长长叹息。

阿又见她似有悔意，松了口气，俯身将饭菜桌上往她跟前一推。

说时迟，那时快，白光一闪，一柄一尺来长、精光闪闪的匕首插进他胸口，直没至柄。

那姑娘一击得手，倒是怔了一怔，没想到会这么容易。

阿又也是活该自己疏忽大意，全没料到她会猝起发难，血渍顷刻间浸透皂衫。

谁知阿又却皱一皱眉，反手一拔，任那伤口流血，似乎浑不在意。“真有自己的，这件衣服可刚刚洗过。”

这回轮到杨朝烟脸色发白了。她先是惊愕，而后不禁惧怕起来，颤声说道：“你……你……你到底是人？”

“太阴府内这些男女老少，除了你之外，连一个活人都没有。”说罢，他瞅了一眼匕首，上面刻着“杨朝烟”三个篆字。

“你姓杨？”

他将匕首轻轻掷到地板上，笑道：“另外，用这种方法是杀不了我的。”

那姑娘目瞪口呆。

阿又闭上门，偷偷嘱咐宝锦：“打明天起，派她去伙房做事。”

宝锦拿指头朝他一戳，嫣然笑道：“怎么又不怜香惜玉了？”

这真是座怪异的城池。

杨朝烟浸在冷水里的手被冻得通红。她这边一刻不停地洗着盘子，更多的杯盘碗盏正从墙上斜开的方孔中滑进来。

杨朝烟抹了抹额角，觉得三天里几乎把三辈子该干的活全干了。只是一愣神的工夫，脏盘子又堆得如同小山一样高。杨朝烟眯着眼晕，有气无力地靠坐到窗边。

天空中各式各样的东西飞来飞去，有时候是祥光，有时候是云朵，有时候是草龙，甚至连长了两对翅膀的猢猻和三个脑袋的狮子都出现过。头一天，杨朝烟就曾眼睛眨也不眨地盯着天上，足有半个时辰，才被人一巴掌拍醒。至于这座城市中往来之人，那就更加稀奇。她被使唤到厢房中的时候，要么迎头撞上牛头人身的官人，不然就是人面狐尾的戏子。有的尚通人言，有的却只讲兽语。

她自问从前大江南北去过不少地方，也不算孤陋寡闻，这一次，若将此番遭际说与人听，只怕谁都不肯相信。

清凉殿中有女有男，女的亦分三六九等，好像烟花巷内的秦楼楚馆一般，个个浓妆艳抹，能歌善舞。这里每日射覆行令，琵琶争春，热闹非凡。

奇書

试

读

本

杨朝烟心想，我总不能真在这儿待下去，得找个机会跑了才好。然则，怎么跑，往哪儿跑，却全无主意。

想到这里，她打个寒噤，摸了摸脸上溃烂的伤口。那一日山路之上遇险，血淋淋的一幕，如今仍是历历在目。

厨娘才从楼上下来，看她又在发呆，便拿手指狠狠一戳，喝道：“没见过你这样眼中不放事的，半点灵醒劲儿都没有，真不知道夫人脸上你哪一点？”

说罢，也不等杨朝烟回嘴，便将手里食盒塞到她怀内，吩咐道：“送到五楼东边第二间厢房，快去！”

杨朝烟无奈提了酒饭，上得楼来。

及至厢房外，刚要敲门，就听走廊里有个女子连连尖叫。楼上楼下，饮酒的、划拳的、唱曲的人，乱作一团。不知是谁猛地向她怀内撞来，她手内的盘碗碗掉到地上，摔了个干净。

杨朝烟不明就里，一骨碌爬起身，跑到楼梯转角的栏杆旁。

那些人里三层外三层，围得水泄不通，嘴里唧唧喳喳。

只见一位十七八岁的美貌少女披头散发，委顿在地。她琵琶扔在一旁，琴弦已断。她的神色又是惊怕，又是气恼，盯着那杯盘狼藉的房间，似乎正同什么人对峙。

杨朝烟好奇奇怪，屋内明明一个人都没有，怎么会传出男人的声音？

那男子厉声喝道：“清凉殿好大派头！如你这样一个寻常歌姬也要狗眼看人么？把你们管事的给我叫出来！”

宝锦见他指名道姓，忙排众而出，道：“阁下有什么话只管冲我说，不必大动干戈。”

“好，那我问你，我次次来，给钱打赏可比人少过？”

宝锦摇头说道：“没有。”

“我可有赊账不还？可有搅过你的局？”

“也没有。”

“那她怎么就敢叫我等上两个时辰，还避而不见？我亲给她斟酒，她如何敢不喝？我来捧她的场，那是给她面子。她这样，莫非瞧我不起？”

女郎“哦”了一声，侧头问道：“香婵，有这事吗？”

那少女脸上发红，蹙起眉头，说道：“我着了风寒，早起迟了，确是不该。可是他……未免得寸进尺，欺人太甚。”

宝锦自知理亏，断然喝住，“这叫什么话，你……”

她话音未落，那少女脸色骤变。杨朝烟转眼之间，只觉有个小白影子一晃而过，转瞬即逝。再看香婵，居然手捂胸口扑倒在地。她用双手扼喉咙，仿佛想把什么东西呕出来。然而吐了半晌，只吐出一摊苦水。少女尖声号叫，手捧小腹，浑身抽搐，仿佛疼痛难当。

男子的声音这时却从肚里传来，“此刻求我，已然迟了。”

原来镇定自如的宝锦，这时也失了主张。待要开言劝阻，人家哪里肯听。看热闹的更不将一个陪酒女子的性命放在心上，只顾瞧好戏，谁又会蹬这趟浑水？

杨朝烟耳朵里听着香婵一声声凄切的叫唤，心里十分难受。她天生有些侠

义心肠，便有些坐不住了。

她脑筋转得快，眉头一动，计上心来，扬声说道：“你这么藏头露尾，躲在别人肚子里不敢见人，还算个大男人吗？”

她一开声，周围人人侧目，好像看稀奇一般。

杨朝烟在扶手上一撑，漂漂亮亮地翻身落地。大家看这丫头虽然弱不禁风的模样，却有胆量挺身而出，都颇出意料之外。一时间，满场鸦雀无声。

那男人冷笑几声，“我是男人，不过不是什么‘大’男人。况且，男人又怎样？无论男人女人，既然是来花钱快活，就不能受此羞辱。”

杨朝烟在对面席地而坐，神态落落大方，道：“哦，你是觉得受羞辱了。这好办，我们打个赌吧。要是我赢了，我替这漂亮姐姐把酒喝下去，阁下便既往不咎，成不成？这样，你也算大人有大量，又不算失了面子。”

肚内男子沉吟不绝。

姑娘怕他不应，又激了一激，“你要这么忌惮我一个女孩子，那自然不必应承。不然就是丢了两次面子，要受双倍的羞辱。”

那人果然呵呵一笑，说道：“你要和我赌什么？”

此一问，正中下怀。杨朝烟更不等他会意，立刻顺势说道：“就赌我不用动手，坐在这里，能让你从她肚子里出来。你看，这是你让我出的题目，可不许反悔。咱们要赌就赌这个，别的都没甚意思，我可不赌。”

这大话出口，别说是那客人，就是旁人也甚是纳闷，猜不透她葫芦里卖的什么药。便是魔鬼上身，那也要画符针刺，大做法事，才可遣走，更甭提是跑进人家的肚子里。她竟然说得如此轻松。

那男子万分好奇，倒要瞧瞧她如何兑现。

杨朝烟闭目凝神。

大家见她端然盘膝，正襟危坐，都道是敛息施法，于是谁也不吱声。哪知等啊等啊，大半炷香的时间都过去了，却未有半点动静。

那男子实在不耐烦，忍不住催道：“喂，你倒是来呀？”

杨朝烟缓缓吐了一口长气，颇为无奈地轻轻摇头，答道：“哎呀，真是太对不住，今天日子不对。”

“何谓日子不对？”

“五行有相生相克之理，阴阳有相辅相成之道。便是一日里十二个时辰，每个时辰气场也都不同。今天的气场么……是阳盛阴衰，我的法术只怕不能灵验。”

男人“哈”了一声，笑道：“不能就不能，不要找借口。”

杨朝烟冷冷答道：“我不过是不能施法叫你出来，但我却能让你站在外头，不动你一根毫毛，将你搬到这位姐姐腹中。依这时辰，当能灵验。若要你出来，那得再等上几个时辰。你要肯等，我就奉陪。”

那人心想，从内出外和从外入内又有什么分别？何况要再枯坐一个时辰大无必要，没准就是这丫头在胡诌。

他若不肯耐烦耗着，这事儿就算带过去了，可偏偏这人好较真，于是喝道：“也罢，我就出来，看你有什么能为。张口！”

名叫香婊的女子急忙张嘴。只见一个一指来高，身着白衫，四肢眉目俱全的小人儿，从她嘴里一跃而出，落在桌上。

奇書

试

读

本

杨朝烟吃了一惊，凑近再瞧。只见他做公子打扮，手内持了把折扇。虽说真是小，可是神态潇洒，气宇轩昂，直让人忍不住要叫好。

那小人冲她点首为礼，微微一笑。

倒是杨朝烟看得呆了，没回过神，心想：难怪方才你说自己不是“大”男人，果然小得可以！

白衣公子向她说道：“丫头，我出来了，你作法吧。看你怎么把我变进去。”

杨朝烟掩了嘴，不由得笑道：“你看，这不是自己出来了么？我可没有动过手。是你输啦！”

男子一愣，周围人恍然大悟，立刻哄堂大笑。

这男子也深为佩服这姑娘才思敏捷，急智百出，亦是哈哈大笑，道：“好，好，好！你可真是聪明，我很喜欢。咱们不妨来喝上一杯。”

果然有人将酒杯一字摆开。酒具各两套，一套是从小至大十只碗，最小的不过是寻常大，最大的则满满一海。那白衫公子自有十只照比例缩小的小碗，好不有趣。

他倒豪爽，举杯说道：“我先干为敬。”

杨朝烟鼻子里刚闻到酒味，就觉得这酒较之从前在家里喝过的，要厉烈得多。琥珀颜色，倾之挂碗，实乃上品。她才不畏惧，仗着自己平素量大，一口气喝下来。直喝到第二轮，脸赛胭脂，已经有些摇晃。她呼出一口热气，却见那公子浑不在意，又向自己举杯道：“要能喝完这一回，我便交你这个朋友。”

她不好却人盛情，将酒送到嘴边，往下一灌。顿时耳内轰鸣，眼前一黑，咕咚栽倒在地，晕了过去。

杨朝烟生平第一次醉酒，待到醒来时，已经深夜，繁星漫天。

她揉揉眼，坐起身，觉得有东西硌得慌。回手一摸，竟是块小巧玲珑的鸡血石。

这玩意可不是她戴的，便问道：“这是谁的石头？”

没料到平日对她不理不睬的姑娘们，此刻个个围拢来。这个说，你今天好胆量，救了我们香婢一命。那个说，你可交了好运，那小人儿地位甚尊，是勾漏家宗主玄机娘娘的嫡系子孙。大家你一言我一语，反把她夸得不知所措。

宝锦远远向她一笑，说道：“那石头是人家送给你的。收在身边放好了，可是样贵重的宝贝。”

她说贵重，杨朝烟翻来覆去没看出哪里贵重。不过既然是礼物，理当收好，于是她小心翼翼地将其放入怀内。

正当此时，外头忽起几声雷鸣般的炮响。接着号声、锣声、吆喝声，此起彼伏。

宝锦脸色一变，叫声“不好”。杨朝烟探头向街上一望，但见一片铁甲，光芒闪烁。当先一骑白马驰过，后面人头涌动，旌旗猎猎。实有铁马兵戈，道不尽万千的杀伐气象。

西北边红芒万丈，浓烟滚滚，直烧得碧霄起霞。一声尖锐长鸣，黑黢黢的庞然大物从天而降，擦着琉璃瓦翻滚落下，房子顿时摇晃。众人吓得四散奔

逃，皆向楼下抢去。

宝锦大声命令：“不要慌乱，贴着墙走，都去地窖躲藏！”

说罢，将杨朝烟一揪，指了指方向，道：“别瞧热闹了，快跑——”

承她指点，杨朝烟也跟着人流逃去。堂上接连几番震动，灰泥砖瓦簌簌下落。杨朝烟见势不妙，向左一闪，一根柱子轰然倒下，把栏杆砸塌。

杨朝烟面前无路，脚下离地有十来丈高，哪敢乱动？她正彷徨无计，忽然有人从后头把她嘴巴一捂，两手夹起，拖入厢房。

房中漆黑，没有烛火。杨朝烟看不清那人的面容，挣了两下挣不脱，索性张口便咬。

对方果然吃痛松手，在她耳畔轻轻说道：“别嚷，是我。”

杨朝烟不禁一怔，这不正是那个多日未曾再谋面的阿又么？

好好一座太阴府，转眼之间被践踏得风光尽逝。屋内却是一片寂静，唯有尘土不断落在两个人头脸之上。

阿又打了个喷嚏。

幸好谁也看不见谁，杨朝烟脸上涨得通红，尴尬得不得了。她觉得鼻子里一股皮草浅浅的清香，还有松针古怪的刺鼻味道，很是好闻。虽然心里想起身离开，可是感觉舒舒服服，懒洋洋的，身躯竟然不听使唤。

阿又手指在她唇上移开寸许，说道：“不要乱叫乱跑，我就放开你。”

她连忙点头。待到阿又当真放手以后，她一骨碌跳起，跑到窗口大喊：“来人哪，救命啊！有淫贼——”

阿又好不烦恼，翻手将她敲晕过去。

他横抱小姑娘，推开窗扇，纵身跃出，朝那远离喧嚣的地方遁走。

此刻，将军率军出战，只怕有得一拼。其他人更是人人自危，因此，谁也没在意他二人的去向。

绕过五株垂杨柳，过白河，复入里弄。这条窄巷逼仄，前后有古玩字画店铺无数。阿又转得几转，在一家不怎么起眼的铺子门口停下。

他从门缝朝内望，里头静悄悄的没有人声，想是都出外避难去了。

杨朝烟醒转过来，坐起身，四下一望，不明所以。

阿又也不同她废话，立刻道：“我想和你做笔交易。”

“什么交易？”

“你帮我偷一样东西，我就把你放走。”

杨朝烟丝毫不信，摇头说道：“你的本事比我可强得多。你都拿不到的，我能帮什么忙？”

“你是帮不了忙，但我想借你手上那块石头用一用。”

她在怀里摸出白衫公子赠的鸡血石，道：“我看它也很平常，没什么出奇的。”

“这不是普通石头，是把能开天下锁孔的钥匙。昨天同你斗酒的小人儿，是一个宗族中的公子。那个宗族名叫勾漏更，甚擅奇术。因为他们生性酷爱金银珠宝，又有偷盗之癖，所以富可敌国。你手里的鸡血石，是他们自己炼出来的宝贝，举世罕有。那人送给你，可算十分瞧得起你了。”

奇書

试

读

本

杨朝烟听罢，有些高兴，将东西收起，“那你想让我帮忙偷什么？”

“先说肯不肯答应吧？”

杨朝烟别无选择，只得颌首，“我答应。不过你说过的话，可别反悔。”

阿又伸出手掌，淡淡说道：“君子一言。”

杨朝烟在他手心重重一拍，“快马一鞭。”

两个人互击三掌为誓。阿又站起身，把门窗关闭，将衣柜推过去，顶在门上。又将墙上了一幅字画掀开，在后面壁板上敲了几下。

只听咯吱咯吱一阵乱响，隔板翻开，露出三个高大的书柜。上面布满尘埃，显是好久没有被人动过。柜内塞满陈年的字画，堆积如山。

阿又数了数，踮起脚尖自头顶上抽了一幅出来，摊在地下。

他说道：“你来看，我们要去的就是这个地方。”

那幅宽阔画卷中，初时，什么痕迹都没有。杨朝烟凝神再看，片刻后，墨渍从下透出，房舍瓦宇渐渐清晰，原来画的是座废弃园林。

阿又踩在纸上，闭起眼睛。只听轻轻破的一声，人就不见了。

杨朝烟诧异不止，房子里空空如也。

有个细微声音，自脚下传来，“跟我来。”

定睛一瞧，他变成了画里一个小墨点，正冲自己招手呢。杨朝烟这才明白，学他的样子，站了上去。耳边的风呼呼响了一阵，再睁开眼，果然立在园子大门前。

阿又认真吩咐道：“等会儿我若不叫你说话，千万别开口。这里凶险得很，稍有舛错，我们就得死无葬身之地。”

两人立一段罗墙之下，阿又携了她的手跳壁而入。

但见那座废园池塘水枯，亭台倾塌。至于道路，更是遍布蓬蒿。落叶萧瑟，茶藤架败，到处一片死气沉沉的凄凉景致。

阿又在前，杨朝烟在后，二人蹑手蹑脚地顺花径匆匆入内。

阿又步伐极快，脚步连半点声息也无。杨朝烟跟不上他，不多一会儿，便气喘吁吁。她略微换了口气，再抬头时，阿又的身影已经没入夜色，不见踪影。

这下，姑娘心中一慌，紧赶几步。可是四下望去，哪里有人？她绕了几圈，再也辨不清方向。

杨朝烟心急转，想道，他既然说凶险，必定有些机关埋伏。我不知道关窍，如果乱闯，很可能会送掉性命。他等会儿发现我没跟上，定会回头来找，不如就等等好了。想到这里，稍稍心安。

正转念间，后脖子上又痒又凉。杨朝烟信手一挥，颊上有个湿润绵软的东西贴了上来。

她回头一瞧——原来是张脸。

那“人”飘在半空中，身上一丝不挂，肌肤惨灰，形同骷髅。最要命的是，它脸上没有眼鼻，只有一大两小三张嘴。它十指箕张，朝小姑娘抓下。

杨朝烟头皮发紧，掉头就跑。没跑几步，前面竹子后头绕出两个白花花

的东西。她只得向左一闪。这一闪，正撞在草丛里蹿出的鬼怪身上。她大叫一声，被那怪喷出的白雾惑住，不能动弹。

闻到生人气味的丑尸蜂拥而出。杨朝烟屏住呼吸，但见它们身躯轻如柳絮，动作却快似黄雀，张张白脸游来游去。它们虽不说话，却是能哭，而且耳内听来尤为凄惨。

那东西哭一下，杨朝烟心头便猛跳一下，待得哭了十来声，她心脏仿佛要跳出嗓子一般。

一双枯手，往她腋下摸去。那张脸口喷冷雾，缓缓逼近，舌做青紫，足有三尺来长。杨朝烟躲也不能躲，藏也不能藏。

她怀内忽然一热，那鬼怪的手闪电般缩回去，猛地弹开。她顿感寒意稍释，左手摸向口袋里的石头。果然，鸡血石内红芒流转，丑尸纷纷退避，似乎不愿意被它照住。她将石头高举，头顶上的鬼物更加不敢向前。

杨朝烟与他们对峙，心想：不知道他听到刚才那声呼救没有？

有具丑尸见她分神，忽然俯冲，便要将小姑娘掠走。只听一声轻喝，银针自她发髻射入，前额射出。丁的一响，犹如抚琴相似。那怪失了准头，扎手扎脚地摔进草丛，化做几丝青烟，转瞬烟消云散。

阿又像只鹰隼般，跃下地来。

杨朝烟瞪了他一眼，怒道：“你怎么才来！”

阿又无暇答言，拿肩膀将她挤开，正对上丑尸吐的冷烟。他微微一笑，反将那口雾气对面一喷，鬼魅顿时沉身落下，摔了个粉碎。

怪物见势不妙，不敢恋战，都向西北逃去。阿又明知西北有守门人接应，岂肯容它们自在逃脱？左手连挥四下，银针密如细雨。挨着的鬼怪，不是被打在树梢，就是被打得魂飞魄散。

阿又背起杨朝烟，飞身落到码头之上。背后来阵阵低吟，沉重绵长，荡人心魄。待到回望时，有个灰色的巨影在移动。

她吃了一惊，道：“那是什么？”

阿又示意她噤声，悄道：“是山精。这会儿还没巡过来呢，别叫它瞧见。”

杨朝烟胸口怦怦直跳。这座废墟处处透着古怪，既然设了重重机关，又派这么多精灵把守，想必他要偷的东西一定很了不得。

一叶扁舟泊在湖岸，舟子上立了位摇橹的老头子。杨朝烟走近一看，才知道是个木塑，不过他身形眉眼与真人一般无二。

阿又在那木人身上摆布几下，木头人款转腰身，手臂摆动，摇起桨来。

园中假湖，说大不大，说小不小，乘船却也有个一盞茶工夫才到对岸。

杨朝烟东瞅西瞅，发觉湖面微有涟漪，有个狭长的躯体划浪而过。

她揉了揉眼，不禁说道：“湖里有人……”

话音未落，那东西便破水而出，如同一只飞鱼。它整个身子鳞片雪亮，分明是鱼，却有张人脸。它的眼睛没有眼睑，色做银灰，直令人作呕。等第一只鱼人落下后，原本伺伏在船舷四周的鱼人也纷纷跃出湖来，约有百只之多。刹那间，此起彼伏，好不壮观。

看他们磨牙霍霍，目露凶光，显然心怀不善。杨朝烟不敢扶在船侧，紧挨阿又坐下。阿又不慌不忙，从袖中取出一个巴掌大的小白瓷缸，将缸上封泥揭

开，一股恶臭便冲入鼻端，杨朝烟忙捏紧鼻子。

但见那缸里头飞出一只又一只麻雀，这些麻雀四散开，刚一离船，立刻被鱼儿叼住，拖进水内。涌上前的怪鱼犹如分食的鲨鱼一般，将鸟儿扯得四分五裂，看着好不残忍。顿时，扁舟旁的水被染得鲜红。

杨朝烟不想看，捂住眼睛，双肩微微颤抖，“这是什么怪物？”

“不是怪物，是太阴主人生前杀死的俘虏。他大概觉得把魂灵放归阴司未免太便宜他们了，所以才把他们囚在这里，替他守门。”

“他们怎会如此凶野？”

“要是你也十年没吃过东西，就能明白他们的感受了。”

杨朝烟眉毛一动，说道：“那我宁可不要知道。”

两人话未说完，船已然靠岸。

他们过了水榭，直奔楼阁。阿又把前殿大门推开，里头蛛网挂梁，空空荡荡。上二楼转至回廊，在拐角处，阿又微觉有异。

他身形一顿，低喝道：“别动。”

杨朝烟一愕，地下果然有铃铛，串在那瞧不见的细丝之上。她听人说，这个叫做“串地锦”，会机关的高手日常拿来防贼用。此时，两人的脚都已不知不觉踏入陷阱当中。

一阵金属摩擦的刺耳声响，五个假人从门后咯吱咯吱走了出来。它们个个都如真人大小，手中兵器也各不相同。

“你怎么样？”她其实是想问，你能不能对付，可是一着急，脱口说成“你怎么样”了。

阿又殊无把握，只得答道：“我命不好。”

他长剑出鞘，隐有锋芒，却不外泄。那剑形状别致，无分毫邪异，实则锐不可当。

杨朝烟还算有眼力见儿，认得出处——“欧冶子的‘纯钩’！”

因为路窄，六个假人只能两个两个地上来。

先上的两个，一执双刀，一执电光锤。

阿又拿定主意，只可智取，不可力敌。凡是人造物件，总有个把总弦的命门所在。现下看不出来，只好险中求胜。

两具假人脚下装有车轱辘，待滚到跟前来，便挥臂朝他二人扑去。

阿又的剑后发先至，在刀身上一划，双刀荡开。他又顺手架住砸向杨朝烟的铁锤，叫道：“拔我的弓箭！”

杨朝烟将他背囊里的长弓抽出，可哪有工夫搭箭？况且，那箭本也射不进去。杨朝烟将物就物，拿弓向对手迎上去。想那八角电光锤是何等沉重，她这一迎，当地响了一声，几乎没摔倒。

这铜铸假人动作竟似飞梭，既占得先机，后头的招数接踵而至。杨朝烟本练过两手，只是年幼，力气不济，只仗着灵巧，倒也能遮架。那人偶虽然刀枪不入，终究输在囊莽，不能临敌机变。

铁锤当头砸下，杨朝烟纤腰一矮，闪过头一记。第二招不敢容它使全，长弓自中门长驱直入，戳中人偶下巴。

以杨朝烟这份准狠，即使手上劲力未使足，也非得使得敌人颞骨脱臼不可。然则，对手是个假人，毫不介意。杨朝烟猛地心生一计，将手腕一放，再往里一勒，居然把人偶脑袋套住。

杨朝烟索性将长弓弦拧得几拧。原来弓比锤长，两人臂长来去相差也不太多。如此一来，制得它难以上前，双锤无论怎么挥舞全然落空。

她扣住对手，急道：“快砍它——”

阿又回头一瞧，险些没笑死，刷刷两剑，将锤柄削断。

杨朝烟缓过一口气，才有余暇细观他二人较量。看那小子使剑，果然齐整，颇有风度。便是三五个人偶齐攻，只怕也游刃有余。只是长剑每次划在对方身上，最多划道口子，不能伤它分毫。

杨朝烟忽然灵光一闪。是了，假人身躯愚笨，如果丢进湖里一定立刻沉底。方才光想着怎么应对它，全没想到其实木头栏杆远比铜铁好对付得多。

她向阿又喝道：“把栏杆砍断。”

阿又聪明，立刻省悟。他架开双刀，反手一剑，木栅劈出个大豁口。持锤的人偶靠外，最先站立不住，一个猛子扎了下去。后面几个人偶赶着上前，阿又如法炮制，把它们都甩下了水。

最后一个偶人手上没有兵器，只把胸口活板门向外一翻，露出几排上弦弩箭。

阿又吃了一惊，顾不上招呼，把杨朝烟头颅一按，将她抱住。顷刻间，他左半边身躯如同刺猬。

杨朝烟在鬼门关前走个来回，惊魂未定。

阿又把身躯抖了抖，将弩箭抖落在地。他半边脸完好，另外半张脸却血流如注，仿似厉鬼。阿又胡乱一抹，打趣道：“怎么样？刺激吧？”

杨朝烟脸色煞白，道：“刺激？迟早有咱们的性命陪着呢。”

他二人解开束缚，径直上楼。